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103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主管會報紀錄

時間：103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校本部第一會議室

主席：張校長國恩

記錄：劉靜華

出席人員：鄭副校長志富、吳副校長正己、陳教務長昭珍、張學務長少熙、許總務長和捷、吳研發長朝榮、劉處長美慧、印處長永翔、柯館長皓仁、曾主任元顯、溫主任良財、賴主任富源、粘主任美惠、高院長文忠、蔡主任雅薰、陳主任美勇、張主任莉萍、林主任秘書安邦、洪校長仁進

列席人員：董顧問俊彥、李主任和莆(請假)

### 壹、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略)

二、各單位 103 年度績效成果亮點報告(略)

三、進修推廣學院及附中工作報告(略)

四、研發處「獎勵學術卓越教師修訂報告」及「獎勵特殊優秀人才修訂報告」(略)

五、上次會議討論事項決議執行情形：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1	擬訂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社群儲存雲服務管理辦法」(草案)，提請討論。	資訊中心	本案請資訊中心逕行決定。	社群儲存雲的管理辦法業經資訊中心組長會議通過，並於全校行政會議上報告，宣導此項新開設的服務，供全校師、生、員工使用。 爾後申請者可先參閱此項管理辦法，並以公文系統夾帶申請表方式會辦資訊中心，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即可使用多人共享的雲端儲存空間。

決定：通過備查。

#### 六、上次會議臨時動議決議執行情形：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1	擬訂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行政單位人力精簡工作酬勞及業務績效津貼支給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人事室	除修正核給百分比外，其餘各項照案通過。	業依決議修正核給百分比，並經 103 年 12 月 29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86 次會議審議通過。

決定：通過備查。

#### 七、上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執行情形：

項次	主席裁示事項	辦理單位	執行情形
1	請教務處就本校現有相關國語課程協助安排外籍專任教師免費修習，交換生華語課程未來也以修習大學部華語課程為原則。	教務處 國際處	<u>教務處</u> 一、人事室已提供有意願修習國語課程之外籍專任教師名單。 二、俟 1 月中旬下學期課程確定後，將課程資料寄送予有意願修習國語課程之外籍專任教師參考，並調查其擬修課程後協助聯繫修課事宜。 三、配合國際處作業，凡未於合約中載明須於國語中心上課之姊妹校交換生，如擬修

項次	主席裁示事項	辦理單位	執行情形
			<p>習華語課程，均協助其修習大學部華語課程。</p> <p><u>國際處</u></p> <p>一、將姐妹校分級，重點姐妹校目前有 51 所；其餘為一般姐妹校。</p> <p>二、重點姊妹校之來校交換生可繼續免費研讀國語中心華語課程。</p> <p>三、一般姊妹校來校交換生之免費華語課程自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轉為大學部有學分之華語課程；若一般姐妹校來校交換生欲研習國語中心課程，須自付學費。</p> <p>四、姐妹校交換生協議新簽或續約時，依姐妹校屬性分流，俾使免費修習國語中心之來校交換生學生人數逐年遞減。</p>
2	請學務處邀集教務處及總務處討論與學生定期座談之規劃事宜。	學務處	已輔導學生自治會於下學期規劃 1-2 場聯合師生座談會，屆時並邀請相關行政單位主管共同參與。
3	有關聘任名譽教授、校教評會代表及教師延退之條件，請人事室研修。	人事室	<p>一、有關聘任名譽教授之資格條件乙節，業擬妥修正草案，並經簽准續提校教評會、法規會及校務會議討論。</p> <p>二、有關校教評會委員應具備之資格乙節，刻正蒐集相關資</p>

項次	主席裁示事項	辦理單位	執行情形
			<p>料研擬修正草案中。</p> <p>三、有關教師延退之條件乙節，刻正參酌各大專校院相關規定，研擬本校教授、副教授延長服務案件處理要點草案，將另案簽陳。</p>
4	請規劃建置緊急校安事件之廣播及簡訊通知系統。	總務處 資訊中心	<p><u>總務處</u> 校本部及圖書館校區緊急廣播系統業於12月19日建置及測試完成。</p> <p><u>資訊中心</u> 本中心可提供簡訊機制發送校安緊急事件，由該項業務承辦單位填具申請資料，再會辦本中心即可開放簡訊發送權限(詳參網址： <a href="http://www.itc.ntnu.edu.tw/service3810.php">http://www.itc.ntnu.edu.tw/service3810.php</a>)。惟目前學生、老師與職員等手機資料，需由資料權責單位收集完善，始得將校安緊急通知發予全校所有人員。</p>
5	請提醒專責導師，於透過網路與學生溝通時，其用字遣詞應慎重，並請學務處安排相關課程。	學務處	已透過業務會報提醒全體專責導師網路溝通之相關注意事項，並將此納入下學期導師輔導知能研習主題。

決定：通過備查。

## 貳、散會(下午5時)